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1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4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3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4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
关于修正《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51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3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 现场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30

2. 网投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公司 5 楼 9 号会议室

三、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

1.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4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四、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5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正《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听取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一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由我向大会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并提出 2024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并请各位监事提出宝贵意见。

第一部分 2023 年工作回顾

2023 年,面临国际形势持续加压、国内经济企稳回升艰难、行业变革竞争激烈的整体局面,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遵从《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能,勤勉尽责,以全面实现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为方向,积极提升规范治理强管理根基,努力抢抓转型机遇增发展信心,不断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股东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8.31 亿元,净资产 46.06 亿元。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28 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 2.27 亿元。在上证指数普遍下跌、公用事业行业和电力指数上涨不超过 2%的市场情况下,2023 年公司股价上涨 6.29%,表现

优于市场。

一、聚焦职责抓工作，确保董事会运行有序

（一）抓落实，全力贯彻股东大会决议精神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4 次股东大会并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其中：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3 项议案，安排部署 2023 年工作；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等 6 项议案，顺利完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积极化解存量投资项目风险，目前申报材料已正式提交至国家发改委，待国家发改委正式审批通过后开展相关工作；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2 项议案。

（二）强专业，全面有效保障董事履职尽责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5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4 次，通讯表决 11 次，审议议案 76 项，涉及定期报告、制度修订、财务资助及担保、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

1.会议组织合理有序。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做到认真准备、按时通知、充分沟通，确保董事及时、准确、完整的了解会议内容。会议召开时，董事们勤勉尽责，积极参会议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立足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表达意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有效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有力地支持了公司发展。

2.决策支撑专业有力。一是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责、有效履职。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5 次会议，审议议案 34 项，强化董事会决策前专业支撑。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7 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2 次。二是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全力保障。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其在经济、战略、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优势，通过组织专门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能力提升持续有效。公司注重核心团队及关键岗位能力建设，通过线上直播、现场授课、会前学习等方式按时传达证监会、上证所等监管部门文件和会议精神，及时学习新政策、新要求，进一步强化公司董监高合规意识、风险意识和履职尽责能力。2023 年，组织董监高参加培训 22 次，编写《规范开展财务资助及对外担保》等 6 个治理规范培训课件。

（三）强互动，规范创新抓好信披投关管理

1.信息披露规范及时。公司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按照要求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切实提升信披质量。2023 年，发布公告 86 个，其中定期公告 4 个，临时公告 82 个；发布上网文件 64 个；2022-2023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 B，在上交所 2160 家上市公司中居 843 位。

2.投关维护卓有成效。公司致力为投资者提供专业、热情的服务，规范处理投资者来电咨询、来访接待及留言回复等。2023 年成功举办业绩说明会 3 次，通过上交所“E 互动”平台、公司邮箱、电话咨询等方式共答复投资者咨询问题 99 个。公司董办成功纳入 2023 年度上市公司董办优秀实践案例。

3.市值管理积极作为。2023 年，公司股价上涨幅度在 5335 家上市公司中排名 2400 位，居前 45%；在公用事业行业 147 家上市公司中排名 50 位，居前 34%；在电力行业 94 家上市公司中排名 28 位，居前 30%。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连续多年进行现金分红。2023 年 6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度现金分红额 6161.3 万元（含税）兑现。

（四）优环境，始终致力提升公司治理规范

1.组织保障到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换届，人员配备到位，机构运行有效。

2.制度建设到位。根据证监会、上证所有关新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修订了《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 12 项制度，确保制度更新到位，支持工作有序开展。

3.规范管理到位。一是按照独立董事改革新要求，有序落实改革各项工作，按月报送工作进度，保证公司管理需求的同时符合监管要求。2023 年，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二是统筹 30 家子公司召开了年度“三会”，督促子公司有序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换届，不断规范委派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履职行为，持续夯实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三是通过开展“三会”规范培训和日常业务指导，持续优化工作效果和质量，进一步提升全公司治理水平。

二、围绕重点督目标，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战略引领促发展

1.不断强化发展指引。一是明晰实施路径。分类分阶段推进战略解码，从战略执行管理、平台化能力建设、运营能力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建设四个方面提出 44 项行动计划，发布《爱众股份 2023-2025 年战略实施路径分解表》。二是强化执行管理。对各经营单位实施以战略目标为导向的契约化管理，签订任期目标责任书及年度组织绩效责任书，实时督导关键任务和

指标落实。**三是**重视复盘总结。组织开展年度战略执行研讨会，分析总结战略执行情况及内外部环境变化，提出推进策略及优化建议；组织召开综合能源发展战略之光伏业务研讨会，进一步达成战略共识、明确发展目标，并努力寻求综合能源转型突破路径，推动业务发展。

2.持续转化发展动力。**一是**组织变革有序落地。2023 年，公司将事业部直营单元重组成全资子公司，权责更清、职责更明；实施“总部+子公司”两级管控模式，组织更扁平，管理更高效；全面建成财务共享中心，推动财务职能从价值守护转向价值创造，显著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和管控质量；持续深化 12 个乡镇供电所管理变革，有效实现降本增效、精益管理、优质服务。**二是**薪酬改革全面推进。构建了以职级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为基准、六种付薪体制结合的薪酬体系，打通管理与技术类岗位薪酬通道，进一步提升员工内生动力。**三是**激励机制有力支撑。实施中层管理人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优化爱众事业合伙人计划管理办法并继续推进合伙人计划；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现股权类激励突破。

3.努力深化发展成果。**一是**实现产业分群，业务布局更加清晰。公司将现有产业划分为公用事业、绿能、现代服务、资本四大产业群，并建立分群管理机制，根据产业群特性，统筹资源配置，精准高效地推动发展。**二是**持续深挖市场，业务版

图不断拓展。白银瑞光股权成功收购成为公司拓展西北地区业务的重要起点；爱众能源销售全力争取并开发供区内、外工商业客户，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同时完成注册并销售国际绿证 1319075 张；爱众综合能源加速业务开发与扩张，已成为西南地区分布式光伏第一梯队运营商，2023 年累计完成签约装机 176.9MW，其中装机 50.27MW 的攀华项目是目前西南地区最大的单体分布式光伏项目。

（二）风险防控稳发展

1.持续夯实风险管控体系。公司致力于构建覆盖更全面、监控更精准、力量更集中的风险控制体系。一是持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提高合规内控能力。2023 年，全公司组织各条线梳理完善制度，根据管理需要及时制定、更新、废止，实现了制度分类分级管理。二是集合监事会、纪检、审计法务等多方监督力量，公司成立风险控制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设四个风控监督中心，将风险控制监督有效延伸到各层级各单位，2023 年开展联合检查 1 次，覆盖 31 个子公司。三是重点关注关键环节。规范了合同从订立、审核、签章、用印、履行、归案全流程行为和要求，加强了合同法律审查，有效预防合同风险；出台财务风险预警制度并有效运行，通过合理设立指标、认真制定预案及有效实施监测，及时防范和化解财务风险。

2.始终强化安全防范意识。一是坚决防范安全风险。公司

始终坚持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投入资金、人力、物力，扎实开展安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和各项专项整治行动，认真开展隐患排查及整改。全年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二是**全力防范经营风险。加强审计力度，通过全覆盖审计，全年审减 1000 余万元。强化投后管理，积极推进存量项目风险化解，完成凯源水务、众凯机电、瑞光数联股权转让，推进横江水电站资产 REITS 发行，逐步化解西藏联合项目风险，推进同圣产业退出等。力抓应收账款回收，明责任、定任务，多管齐下，控增量、减存量。2023 年，累计回收以前年度应收账款 20139.4 万元。

（三）铸就自信助发展

1.促进文化兴企。印发《企业文化建设规划》《企业文化手册》，明确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总体目标、核心理念、实施步骤等，强化文化软实力。以开展“我心中的百年爱众”主题演讲比赛等系列文化活动为载体，积极践行“五爱文化”，全面推进“五大工程”落地实施，引领爱众人形成积极的价值观及正确的行为规范。充分利用数字媒体平台传播优势，引导用户在掌上爱众客户端和官方微信公众号留言咨询，增强互动，提高服务效率。

2.致力提升品牌。出台《2023-2025 品牌运营规划》《客户服务中心空间设计及形象标准》，规划爱众四大产业品牌并明

确三层品牌架构体系，强化品牌服务发展。推进品牌基础规范执行，优化品牌物料设计管理，有力支撑市场营销创意与推广，更新大众对爱众品牌业务领域认知。开展高层专访系列活动，多角度有重点地加强公司重要事项宣传。2023 年，公司董事长专访在国内权威媒体发布后，市场反响积极。

三、审时度势明差距，于挑战磨砺中谋进取

国家“双碳”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和各项经济稳增长“组合拳”密集落地，为公司带来诸多行业性、产业性、区域性的发展机遇。但国内经济仍然面临着外需承压、内需不足形势，全社会正经历从高速度向高质量的发展模式转型，经济社会风险点明显增多，给公司转型发展也带来更大挑战。

（一）核心运营实力仍有差距

随着能源行业体制改革深入，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用事业运营聚焦点由量向质转变，加之区域产业综合能源需求增幅有限，公司综合运营能力成为夯实主业运营的关键性因素。虽然公司具备多年水电气综合运营能力，但在客户运营及开发、品牌营销、成本管理的关键能力上还需进一步优化和沉淀，在如何发挥协同优势、运用改革成果、借力科技创新、实现各项资源更好更快匹配等方面亟需狠下功夫。

（二）增量贡献能力有待提升

面临公司存量业务成长空间逐渐缩小现状，公司加大增量

并购、发展新业务对新增长曲线培育及“双倍增”目标实现就尤为重要。但近年来，公司投资项目业绩贡献不足，未产生较好的投资收益；部分新培育项目处于孵化期，效果不佳、收益不及预期；因投资环境不利因素增加，优质项目获取较难，新增并购实现制约多。

（三）风险化解压力依然艰巨

应收账款额度仍然较大，回收难度依旧较高；对外投资存量项目遗留问题及风险化解挑战不容低估，给后续投资决策带来更多顾虑；安全生产和环保责任始终常在，可持续发展和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

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惟有全面融入环境，审视短板不足，突破发展瓶颈，应对挑战提能力，把握机遇谋发展。

第二部分 2024 年工作安排

一、指导思想

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并全面落实上级党委决策部署，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聚焦公司综合能源转型战略目标，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按照“稳中求进、奋勇争先”总要求，持续构建并发挥区域协同、产业协同、资金协作等优势，统筹推进公用事业、绿能、现代服务及资本“四大产业”稳步发展，着力构建一流企业新机制、新赛道、新技术、新

平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为建设“百年爱众”探索全新发展路径。

二、工作目标

（一）经营目标

实现营业收入 28 亿元。

（二）安全目标

人员零伤亡，设备零故障，环保零事故，力求全面实现零安全质量环保事件。

（三）发展目标

- 1.实施 2 个主业并购项目。
- 2.加大优质光伏项目投入。
- 3.加强市值管理，提高股东投资回报率。

三、主要工作

（一）扎实推进自身建设，规范运作

1.坚持点面结合，完善董事会运作体系。一是着力夯实法人治理结构。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严格执行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确保党委前置研究与经理层、董事会决策有序衔接；进一步理顺决策流程，不断优化和稳固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二是**着力健全完善董事会制度体系，根据新《公司法》，按照证监会、上证所新要求，持续完善保障董事会规范高效运行的“1+N”制度体系（“1”公司

章程，“N”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为董事会履职行权提供多维度、多层面的制度保障。**三是着力推进董事会闭环管理。**规范会议安排和议案管理，严格执行会议决策相关程序，把控重要事项风险管理，强化决策事项执行督导，定期向董事会报告，确保决策、执行、管理闭环。

2 坚持内外融合，增强董事履职保障。**一是持续学习重提升。**按要求组织董事参加相关培训，定期整理各类监管文件、重要会议和指示精神传阅学习，不断拓宽学习渠道、丰富学习内容，持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二是深化机制强支撑。**以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决策支撑作用为落脚点，严格落实改革要求，深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机制运用，持续强化履职保障。**三是充分交流促沟通。**构建畅通的沟通渠道，确保董事及时掌握公司动态、保证信息对称、保障科学决策。同时充分利用现场会议和基层调研契机，及时向董事介绍公司战略转型、改革发展、经营管理等情况，积极营造民主务实的董事会文化，凝心聚力推动公司发展。

3.坚持上下贯通，推动子公司规范治理。**一是**以提升管理水平为根本，切实规范子公司法人治理。根据子公司实际情况指导建立或完善相匹配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据新《公司法》，组织子公司及时修订章程，确保其治理规范、运行稳固。**二是**以

提高决策效率为目标，有序开展合理授权工作。在坚持依法依规、权责对等、科学适度、风险可控的原则下，对部分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层权限差异化授权，以满足其市场化发展需要。

4.坚持专业高效，提升公司正面形象。一是以信息披露为基本遵循，组织各信息披露义务人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谨、规范、及时地开展信息披露，进一步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加大持续性信息披露事项跟踪及管理力度，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二是以维护投关为重要抓手，积极拓宽投关管理路径，充分利用各类平台传递公司发展动态，丰富业绩说明会、面对面沟通等形式，维护好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助力公司建立稳定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二）多措促进转型升级，蓄足动力

1.坚定产业群发展思路，做出亮点。一是聚焦提质增效，做强公用事业产业。对标行业先进，持续推进客户服务标准化、工程技术标准化、财务管理标准化，大力实施降本增效，从内部管理上提效益。二是布局转型赛道，做大绿能产业。进一步强化水电站管理，全力提升发电量，发挥好公司拥有区域电网、配电市场、独立电站的独特优势，牢固树立绿能产业“一盘棋”思想，实现效益最大化；继续加快优质分布式光伏项目拓新和建设，积极拓展分散式风电、储能业务，探索虚拟电厂业务，

丰富绿能产业业态。**三是**培育核心能力，做实现代服务产业。相应子公司根据定位及承接业务类型，对应市场需求，抓好核心能力建设，进一步聚集客户资源并创造价值。**四是**建好投资平台，做活资本产业。加强对外投资统筹管理，充分运用三大投资平台，加大投资并购力度，布局水电气优质项目，加快新业务孵化，力争在风电、储能、氢能等方面突破。同时进一步强化投前论证、投中把控、投后管理，不断提升对外投资质效。

2.深化改革探索新策略，突出要点。一是持续巩固组织变革成果。加快财务共享中心全面落地，有序推进资金运营中心建立。深入推进供电所经营机制改革，促使其从成本单位向经营主体转变。不断推进组织能力建设，将总部打造成为公司战略中心和业务分配中心，更好地创造价值；坚持提升基层能力水平和业务规范。**二是**集结力量挖掘发展潜力。在战略导向、新业务孵化方面下功夫。**成立战略管理中心**，深入研究电力体制改革与公用事业监管政策，调整、建立与之相适应的公用事业运营机制；整合燃气供应市场，探索成立专业化工业供气公司，不断提升供应保障质量。**成立新业务孵化中心**，以产业培育、行业政策研究、商业模式创新为目标，聚焦“四大产业群”，打造新业务孵化平台。**三是**坚定目标强化市值管理，有序推动 ESG 治理，不断提升股东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3.提升市场竞争硬实力，抓好重点。一是提升客户运营能

力。大力推进前台一体化和网格化服务落地，充分挖掘用户需求。全面推动客户资源池建设、营销队伍培训及网格化服务推广等工作，实现客户端运营能力再提升。**二是提升品牌营销能力。**进一步完善品牌内容体系，组织实施品牌“焕新”，开展系列品牌推广活动，有效扩大品牌影响力和认同度。**三是提升供应保障能力。**确保资金、人力、设备保障，全面加强“源、网、荷、户”管理，确保水电气安全稳定供应。**四是提升成本管理能力。**坚持从严从紧，进一步控制建设成本，降低单位成本、运行费用及资金成本，不断提高人均效能。

4.多方位保障战略落地，巩固支点。一是重视人才建设。坚持以战略规划牵引人才规划，持续完善科学用人机制。通过优化薪酬机制、深化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推行合伙人计划、实施股权激励搭建普遍覆盖与重点突出的激励机制。通过持续推进任职资格评聘、建设岗位胜任力认证体系、开展卓越基层站所建设，构建完善多层次、广覆盖的人才培养体系，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二是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计划管理，积极开展年度授信，拓宽融资渠道和创新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持续优化公司负债结构。**三是深挖协同优势。**推动公司内部产业群间、子公司间，相互赋能、相互成就，形成发展合力。发挥平台化管理优势，加快建设成高效、优质、低成本集成供应链体系。**四是借助科技创新。**坚持以“智慧运营”为目标，加

快“四个在线”建设与落地，全面实现业务数据化。以财务共享系统为抓手推进业财一体化，加快建设数字计量支撑体系，完成营销系统换代升级，成立技术中心加大创新创效。

（三）坚定不移提升能力，防御风险

1.持续深化风险防范体系建设。公司将从上而下强化安全意识，自下而上夯实合规运营基础。以公司战略和经营为核心建立统一的、“内控、风控、合规”三位一体的管控体系，完善制度流程，梳理风险清单，确保风险识别更精准，问题处置更有效，全面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2.紧盯重点环节严防风险发生。始终严守安全生产底线、廉洁底线，切实践行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常态化抓好在建工程施工、燃气领域、水电站和输配电领域、环境保护等专项整治，确保全年不发生廉洁、安全、环保事故；强化对外投资各环节风险识别及应对，认真做好投资项目风险防控；严防财务风险，重视数据安全。管理。

金戈铁马闻征鼓，只争朝夕启新程。新的一年，竞争与发展同在，光荣与梦想共存。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信心倍增地团结带领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紧紧围绕战略目标，齐心协力锐意进取，为实现爱众美好蓝图共谋划，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共奋斗！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二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及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强化人员配备, 组织保障有力

按照统一部署,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组建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班子。原监事杨晓玲女士和职工监事秦毅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监事职务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先后按程序选举了新的监事, 确保人员配备到位、机构有效运行。同时, 持续指导子公司监事会完成换届, 督促子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确保工作平稳衔接, 有序开展。

（二）认真履责到位，机构运行有序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4 次，通讯会议 10 次，审议通过了 35 项议案。会议召开程序合规，会议议案准备充分，与会监事认真履行表决权。依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监事会重点关注公司依法规范运作、财务体系建设及执行、财务报告编制、关联交易情况、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资金占用及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环节及关键领域，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审核相关事项并出具意见。会议召开及审议议案情况具体如下：

届次	日期	召开形式	审议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 25 次会议	1 月 11 日	通讯表决	关于事业部直营业务单元重组成子公司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 26 次会议	1 月 19 日	通讯表决	关于审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	2 月 7 日	现场表决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	4 月 10 日	通讯表决	1.关于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爱众资本对周村瑞光融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	4 月 27 日	现场表决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2 年度提取减值准备报告
			4.2022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

			5.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6.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7.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8.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1.关于 2023 年度投资理财计划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的议案
			13.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4.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5.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	5 月 17 日	通讯表决	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安深能爱众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 5 次会议	6 月 8 日	通讯表决	关于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与金鼎集团联合以横江水电站为目标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 6 次会议	8 月 1 日	现场表决	1.关于审查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2.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	8月17日	现场表决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使用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8次会议	9月15日	通讯表决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爱众综合能源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	10月25日	通讯表决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10次会议	11月20日	通讯表决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胜水务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	12月7日	通讯表决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12次会议	12月26日	通讯表决	1.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列席了公司 15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并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会议召开程序及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具体如下：

1.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

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和决策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职，有效落实并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2. 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及其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持续监督与核查，并认真审核了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各项制度均能得到有效执行，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以及审计事务所对财务报表的审计等工作均按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定有效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财务会计报告编制过程中无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国家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该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4.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切实履行了监督审核职能。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经营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6.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地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7.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变

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8.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均进行了必要的审计评估，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损害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9.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披露程序，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10.对公司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股东、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风险共担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配套的管理办法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旨在确保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合力创新监督，工作开展有效

一是有效融入“大监督”体系。2023年，根据公司统一部署，公司风险控制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集合审计、纪委、监事会等多方力量于一体，下设四个风控监督中心，将风险

控制监督有效延伸到基层单位。7 月，风险控制监督管理委员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联合监督检查，覆盖所有控股子公司，监事会全程积极参加，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入调研，在监督检查中侧重关注各单位董事及经营层履职情况、财务管理和项目投资等领域、重大经营异常事项等内容，同时针对新疆富蕴爱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情况形成调研报告，供经营层参考。

二是切实助力生产经营。2023 年 10 月，为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全面落实，同时为督促“10.15”广安红色马拉松赛事应急保障切实到位，公司监事会牵头，组织工程技术部、安全管理部开展了安全生产暨重大项目应急保障监督检查，针对营业站所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开展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项目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对红色马拉松比赛沿线路段涉及的水电气保供及应急准备情况、现场规范标识等进行了实地查勘。

二、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从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出发，忠于职责，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责任与职责。

（一）持续探索思路，强化监督合力

在持续做好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基础上，深度融入公司大监督体系，充分借助审计法务、纪检、财务等专业力量，形成监督合力，开展有计划、有重点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深入到基层单位，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工作重点难点和亟需解决的问题，持续创新工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现场调研、集中座谈、问卷调查等，不断优化工作机制，建立监督工作会商机制，加强统筹，减少重复检查，提高监督效能，督促、指导子公司监事会加大履职力度，结合具体情况突出监督重点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

（二）有效聚焦重点，优化发展环境

监事会**一是要**围绕公司财务、重大决策、运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和关键环节、董事会和经营层依法依归履职情况，以及公司内控体系及有效性等重点进行检查，坚持深入了解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运营情况，着力强化当期监督和始终监督。**二是在**推进公司转型发展过程中，聚焦如何保战略落地、怎样优发展环境思考监事会工作的新举措和新思路，支持董事会、经营层勤恳履职，大胆工作，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部门和岗位的监管，积极营造健康的经营环境和良好的发展态势。

（三）全面补齐短板，提升履职能力

通过组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督促监事不断养成并长期坚持学习的习惯，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同

时注重培养监事的监督敏锐性、提升监督科学性，促进监事会工作更有效地开展。**一是**针对实时更新的政策、法律法规，及时了解和掌握新的变化，并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做到精确解读，恰当把握，并切实贯彻落实于工作之中。**二是**密切关注行业市场新动态，了解和熟悉公司业务运作的特点及其新变化、新要求，以便针对公司面临行业、市场巨大变化带来问题的解决措施的恰当性作出正确判断。**三是**时常了解公司以及行业容易发生违规的环节和方面，跟踪违规的方式变化，根据典型的违规事例进行对照反观，快速发现或制止可能出现的问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现就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 108.31 亿元，净资产为 46.06 亿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8.2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19%；2023 年 1-12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9%。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82,784.51	258,197.26	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69.17	16,893.80	3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97.54	11,364.42	7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11.06	62,721.03	8.59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39,505.91	423,047.46	3.89
总资产	1,083,137.58	1,033,104.20	4.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40	0.1371	34.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40	0.1371	34.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4	0.0922	7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6	4.07	29.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2.74	64.23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 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08.31 亿元，较期初增加 5.00 亿元，增长 4.84%；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 30%以上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59,644.44	85,334.89	-30.11	主要系本期购买水电气款有所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7.42	4,620.39	-86.2	主要系本期赎回建行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491.80	1,350.47	10.47	
应收账款	43,034.71	38,714.87	11.16	
应收款项融资	435.31	150	190.21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	11,962.23	6,628.63	80.46	主要系本期预付电、气费及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8,983.01	8,376.60	7.24	
存货	8,882.38	7,608.61	16.74	
合同资产	8,415.8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3.39	223.39	-	
其他流动资产	8,884.33	12,023.30	-26.11	

债权投资	5,635.05	708.99	694.8	主要系本期爱众资本购买不良资产包所致。
长期应收款	2,650.15	2,986.98	-11.28	
长期股权投资	114,386.76	114,407.11	-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00.00	20,000.00	5	
投资性房地产	983.13	902.18	8.97	
固定资产	641,991.25	633,069.65	1.41	
在建工程	56,521.86	45,336.34	24.67	
使用权资产	469.01	660.68	-29.01	
无形资产	35,073.95	32,626.32	7.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7,991.20	8,047.19	-0.7	
长期待摊费用	1,508.76	1,515.56	-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5.62	6,194.12	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96.03	1,617.95	2032.08	主要系本期合并白银瑞光管输租赁费收费权所致。
资产总计	1,083,137.58	1,033,104.20	4.84	

2. 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62.25 亿元，较期初增加 3.42 亿元，增长 5.8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 30%以上原因分析
短期借款	25,382.31	43,740.49	-41.97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所致。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6,930.56	43,384.21	31.22	主要系本期应付工程材料款及电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6,139.57	37,054.39	24.52	
应付职工薪酬	12,202.65	11,201.40	8.94	
应交税费	5,669.75	4,872.85	16.35	
其他应付款	30,081.26	37,099.40	-18.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84.57	39,692.77	-27.23	
其他流动负债	1,624.30	22,306.87	-92.72	主要系本期偿还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209,378.33	159,472.60	31.29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30,471.98	32,468.75	-6.15	
租赁负债	342.16	432.81	-20.94	

长期应付款	121,204.55	107,274.22	12.99	
预计负债	70	150	-53.33	主要系本期岳池电力支付施工受伤赔偿费用所致。
递延收益	29,007.65	29,012.49	-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7.81	5,106.90	60.72	主要系本期增加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	15,000.00	-	
负债合计	622,507.51	588,270.14	5.82	

3. 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 46.06 亿元，较期初增加 1.58 亿元，增长 3.55%，主要系本期实现利润致所有者权益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 30%以上原因分析
股本	123,225.98	123,225.98	-	
资本公积	151,213.21	151,195.30	0.01	
其他综合收益	74.49	74.49	-	
专项储备	698.7	768.66	-9.1	
盈余公积	21,200.94	20,716.97	2.34	
未分配利润	143,092.59	127,066.07	12.61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439,505.91	423,047.46	3.89	
少数股东权益	21,124.16	21,786.60	-3.04	
股东权益合计	460,630.07	444,834.06	3.55	

（二）经营成果

2023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2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6 亿元，增长 9.52%；实现归母净利润 2.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58 亿元，增长 34.1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 30%以上原 因分析
一、营业收入	282,784.51	258,197.26	9.52	
营业成本	202,577.64	187,409.77	8.09	
税金及附加	4,029.66	3,557.59	13.27	
销售费用	6,177.09	6,689.00	-7.65	
管理费用	30,961.21	27,220.28	13.74	
研发费用	62.62	220.67	-71.62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前期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2,448.43	13,562.49	-8.21	
其他收益	2,895.03	3,154.74	-8.23	
投资收益	2,138.44	3,202.87	-33.23	主要系上期确认德阳金坤转让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71	-571.92	-112.19	主要系本期爱众资本确认财务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038.07	-2,703.00	12.40	
资产减值损失	-498.93	-882.79	-43.48	主要系上期计提聊城公司股权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91.35	332.58	-72.53	主要系上期邻水水务处置北门老水厂所致。
二、营业利润	28,185.40	22,069.96	27.71	
营业外收入	2,708.77	2,424.89	11.71	
营业外支出	2,326.11	1,750.95	32.85	
三、利润总额	28,568.05	22,743.90	25.61	
所得税费用	6,339.08	6,576.86	-3.62	
四、净利润	22,228.97	16,167.04	37.50	
少数股东损益	-440.20	-726.76	-39.43	主要系本期非全资子公司亏损减少所致。
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69.17	16,893.80	34.19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3 年 1-12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54 亿元，增长 8.5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4 亿元，下降

24.7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45 亿元，下降 195.3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 30%以上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32,011.90	320,909.07	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63,900.83	258,188.03	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11.06	62,721.03	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7,003.26	64,534.74	-42.66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09,728.75	122,841.60	-1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25.48	-58,306.86	-2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22,617.56	199,719.90	-38.61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贷款及债券资金流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49,223.22	171,827.51	-1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5.66	27,892.39	-195.39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贷款及债券资金流入减少所致。
---------------	------------	-----------	---------	-------------------------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四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基本情况

公司合并报表中，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691,675.9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39,781.71 元，年初可供分配利润为 1,270,660,676.20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1,430,925,883.57 元。

公司母公司报表中，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48,397,817.0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39,781.71 元，年初可供分配利润为 1,190,016,191.13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1,171,987,539.60 元。

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拟以现有总股本 1,261,656,9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8,129,477.68 元（含税），现金分红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

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出现公司总股本发生

变动的情况，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资金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三、公司 2023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本期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五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年度报告》包括释义、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环境与社会责任、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优先股相关情况、债券相关情况、财务报告十个部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六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推进公司战略目标有序落地，顺利实现 2024 年经营目标，公司科学、客观地编制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现报告如下：

一、2023 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

1. 营业收入计划完成情况。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 亿元，同比增长 9.52%，完成全年预算的 104.43%。

2. 净利润计划完成情况。2023 年实现净利润 2.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60 亿元，同比增长 37.50%，完成全年预算的 107.77%；实现归母净利润 2.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58 亿元，同比增长 34.19%，完成全年预算的 110.19%。

二、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

预计 2024 年售水量 9,461.24 万吨，售气量 27,463.62 万立方米，售电量 346,770.27 万 KWH。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 287,122.15 万元。上述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

三、保障措施

（一）加大资源资金的投入，有序推进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增加公司绿能板块收入及利润规模。

（二）实时关注财务风险预警指标变动情况，及时向业务部门反馈异常变动风险，强化财务对业务的支持作用。

（三）加强资产管理，做好闲置资产预安排，盘活存量资产。

（四）创新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为公司发展提供有效的资金保障。

（五）做强资金运营中心，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充分发挥资金集中管理的规模效应。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七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安排，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 108.31 亿元，负债总额 62.25 亿元，其中有息负债总额 31.20 亿元（其中直接融资余额 3.2 亿元，银行贷款 28.00 亿元），资产负债率 57.47%。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综合授信及相关信贷额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银行贷款额度 28.00 亿元。

二、申请融资额度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合计申请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融资额度（不含独立批准的公司债、中期票据、超短融资券等直接融资）。上述融资

额度为公司实际融资金额上限，即任一时点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间接融资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融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融资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融资额度以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批准结果为准。

三、申请授权事项

鉴于相关融资条件和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为保证公司融资业务的相关工作能够高效、顺利进行，更好地把握融资时机，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融资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八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19 年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五年以来，能够积极主动了解公司业务，且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通过审计，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业绩和管理情况，较好地完成审计合同义务，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拟续聘年度审计机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和项目成员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实际发生 134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0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

2024 年度审计范围较 2023 年增加了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爱众舒适智慧家居有限责任公司，并要求出具审计报告，现根据业务内容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总计 136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0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九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实施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将完成授予登记，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验资报告》(XYZH/2024CDAA6B0024)，本次股权激励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 1,232,259,790 元增加至 1,261,656,994 元，总股本相应由 1,232,259,790 股增加至 1,261,656,994 股。

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十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正《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确保绩效体系与薪酬体系衔接顺畅，公司拟对《绩效管理办法》中部分内容进行修正，主要内容如下：

1.因公司开展组织变革工作，撤销了原事业部的设置，因此在办法内删除原制度中关于“事业部”的描述。

2.进一步明确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为公司管理层人员绩效管理的机构。

3.取消了经营单位绩效得分 100 分封顶的限制，以体现对各经营管理人士的激励。

4.统一了部门绩效与员工绩效的强制分布比例，即“二八原则”，A 为 5%，B 为 15%，C/D/E 为 80%，在强制分布的基础上，绩效得分低于 70 分的，绩效等级为 D，绩效得分低于 60 分的，绩效等级为 E。

5.将中层管理人员的考核改为由党群文化部制订方案并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办
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十一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光金，男，汉族，民革，博士，曾在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作，曾任四川联合大学管理工程系科研秘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副系主任，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四川大学财务处处长，四川省工商联专职副主席，四川省商会副会长。目前在四川大学商学院从事科研与教学工作，已于 2006 年

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8 年 9 月 11 日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亦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5 次。本人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15	15	11	0	0	否	1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履职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对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任 职 委 员 会 情 况	参加会议情况（应当出席会议次数/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战略与投资委员 会	审计委 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 员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2	6/6	7/7	1/1

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7 次，对《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同意的意见。

本人作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 次，对《2022 年度对外投资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对外投资工作意见》《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同意的意见。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 6 次，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

险。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报告以及内控相关制度等进行审阅，并在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报告期内，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2023 年度风险管控暨内审工作计划》《2023 年半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审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内控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同意意见。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审议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外部审计师代表见面，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同时，通过专门委员会、日常工作交流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机构

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重要单位，要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要规范内控审计工作开展，要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深入公司广安水务公司、运营中心、爱众资本等现场，了解公司在安全生产和业务建设等方面的情况；采用参加董事会、战略研讨会、业绩说明会以及管理层座谈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通过实地参观与深入交流，加深了本人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认识和了解，有助于本人更好地履职尽责、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五）与管理层沟通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管理层沟通，重点关注行业前景、公司发展战略及落地路径等，对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业务发展方向和转型思路方面提出建议，得到公司及管理层的认可和采纳。

公司也全力支持配合本人的工作，在各项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规范送达，使本人能提前了解审议事项相关情况；董事会秘书也定期汇报相关决策事项进展情况、董事会议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等；针对本人相关疑问，公司能积极沟通、反馈。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

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2023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

告》；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时与经理层和审计师交换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报告期，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汇报。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本人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人员信息、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审查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七届

《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候选人存在法定不得被提名的情形。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管理层薪酬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管理层考核结果及 2023 年净利润考核目标的议案》，本人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管理层薪酬考核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考核结果客观、公正，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有利于进一步调动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能推动公司长远发展，本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和意见、建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认真、谨慎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光金

2024 年 5 月 21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张亚光，男，汉族，中共党员，博士，曾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长聘副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工作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学位委员会理论经济学分会委员、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副秘书长、欧洲经济思想史学会会员，已于 2021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亦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5 次。本人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15	15	11	0	0	否	1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履职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对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

会委员，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任 职 委 员 会 情 况	参加会议情况（应当出席会议次数/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审计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6/6	7/7	1/1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 6 次，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报告以及内控相关制度等进行审阅，并在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报告期内，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2023 年度风险管控暨内审工作计划》《2023 年半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审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内控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同意意见。

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7 次，对《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

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同意的意见。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审议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外部审计师代表见面，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同时，通过专门委员会、日常工作交流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机构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重要单位，要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要规范内控审计工作开展，要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采用参加董事会、战略研讨会以及管理层座谈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加深了本人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认识和了解，有助于本人更好地履职尽责、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五）与管理层沟通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管理层沟通，重点关注行业前景、公司发展战略及落地路径等，对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业务发展方向和转型思路方面提出建议，得到公司及管理层的认可和采纳。

公司也全力支持配合本人的工作，在各项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规范送达，使本人能提前了解审议事项相关情况；董事会秘书也定期汇报相关决策事项进展情况、董事会议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等；针对本人相关疑问，公司能积极沟通、反馈。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2023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时与经理层和审计师交换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报告期，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汇报。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本人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人员信息、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审查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2023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候选人存在法定不得被提名的情形。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管理层薪酬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管理层考核结果及 2023 年净利润考核目标的议案》，本人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管理层薪酬考核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考核结果客观、公正，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有利于进一步调动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能推动公司长远发展，本人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和意见、建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认真、谨慎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亚光

2024 年 5 月 21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唐海涛，男，汉族，中共党员，博士，曾任四川外国语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四川外国语大学国际法学与社会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教学委员会委员、学位委员会委员，已于 2021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亦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

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5 次。本人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15	15	11	0	0	否	1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履职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对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任职委	参加会议情况（应当出席会议次数/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员会情	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况	6/6	1/1
---	-----	-----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 6 次，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报告以及内控相关制度等进行审阅，并在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报告期内，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2023 年度风险管控暨内审工作计划》《2023 年半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审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内控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同意意见。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审议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外部审计师代表

见面，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同时，通过专门委员会、日常工作交流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机构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重要单位，要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要规范内控审计工作开展，要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采用参加董事会、战略研讨会、业绩说明会以及管理层座谈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加深了本人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认识 and 了解，有助于本人更好地履职尽责、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五）与管理层沟通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管理层沟通，重点关注行业前景、公司发展战略及落地路径等，对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业务发展方向和转型思路方面提出建议，得到公司及管理层的认可和采纳。

公司也全力支持配合本人的工作，在各项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规范送达，使本人能提前了解审议事项相关情况；董事会秘书也定期汇报相关决策事项进展情况

况、董事会议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等；针对本人相关疑问，公司能积极沟通、反馈。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2023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时与经理层和审计师交换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报告期，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汇报。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本人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人员信息、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和意见、建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认真、谨慎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唐海涛

2024 年 5 月 21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杨记军，男，汉族，中共党员，博士，曾任西南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指数研究中心副主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已于 2021 年 3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亦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

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15 次。本人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13	13	11	0	0	否	1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履职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对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任 职 委 员 会 情 况	参加会议情况（应当出席会议次数/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6/6	1/1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 6 次，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报告以及内控相关制度等进行审阅，并在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报告期内，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2023 年度风险管控暨内审工作计划》《2023 年半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审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内控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同意意见。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审议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外部审计师代表见面，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

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同时，通过专门委员会、日常工作交流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强调内部审计机构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重要单位，要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要规范内控审计工作开展，要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采用参加董事会、战略研讨会、业绩说明会以及管理层座谈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加深了本人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认识和了解，有助于本人更好地履职尽责、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五）与管理层沟通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管理层沟通，重点关注行业前景、公司发展战略及落地路径等，对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业务发展方向和转型思路方面提出建议，得到公司及管理层的认可和采纳。

公司也全力支持配合本人的工作，在各项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规范送达，使本人能提前了解审议事项相关情况；董事会秘书也定期汇报相关决策事项进展情况、董事会议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等；针对本人相

关疑问，公司能积极沟通、反馈。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2023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供热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3 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议案》，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本人认为上述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时与经理层和审计师交换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报告期，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汇报。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本人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人员信息、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和意见、建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认真、谨慎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杨记军

2024 年 5 月 21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于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8 日期间（以下简称“履职期”）担任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独立、审慎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王淳国，男，注册会计师。曾任达县景市区供销社财务股股长，万源市供销社财务科副科长、审计科科长，万源市供销干校会计学老师，达县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四川大家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主任会计师），曾受聘担任达县久昌房地产有限公司、四川恒成置业有限公司、四川碧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鑫鸿旺食品有限公司、四川中茂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于 2016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

格证书。

本人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 1 月 9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截止 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完成第七届独立董事选举工作，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前述专门委员会职务。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履职期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履职期，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0 次、董事会 2 次。本人认真审议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2	2	2	0	0	否	0

履职期，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履职程序合法有效。本

人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的基础上，对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履职期，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履职期，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时与外部审计师代表见面，讨论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重点事项、审阅年度报告，并与会计师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公正。同时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强调公司要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内控审计工作开展、提升内部控制管理能力。

（四）现场工作情况

履职期，本人采用参加董事会及管理层座谈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情况、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借助本人专长，持续的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和意见。

（五）与管理层沟通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除参加有关会议外，还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管理层沟通，重点关注行业前景、节能增效、加强内部管理等方面，对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业务发展方向、

加强内部管理提出建议，得到公司及管理层的认可和采纳。

公司也全力支持配合本人的工作，在各项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规范送达，使本人能提前了解审议事项相关情况；董事会秘书也定期汇报相关决策事项进展情况、董事会议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等；针对本人相关疑问，公司能积极沟通、反馈。公司能够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本人履职创造了有利条件，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不存在妨碍本人履职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职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事项。

四、总体评价

履职期，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所讨论的事项提供独立的判断和意见、建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淳国

2024 年 5 月 21 日